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8-056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为调整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择机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方案

- 1、发行主体：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 2、发行规模：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5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 3、发行期限：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并在本次超短融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 4、发行时间：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 5、发行利率：发行利率将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银行间市场供求关系确定；
- 6、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7、发行方式：由承销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 8、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和其他

符合规定的用途；

9、担保方式：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10、决议有效期限：本次超短期融资券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相关决议在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项

为了有效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办理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确定发行的具体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期数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事宜；

2、聘请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修订、签署和申报与发行有关的相关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方案及授权事项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实施。公司将及时披露与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情况。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宜能否获得批准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申请注册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4日